**平顶山市部分城市道路交叉口精细化规划设计**

**及道路交通改善规划设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平顶山市部分城市道路交叉口精细化规划设计及道路交通改善规划设计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招标人为平顶山市城乡规划局，招标代理机构为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参加投标。

1.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平顶山市部分城市道路交叉口精细化规划设计及道路交通改善规划设计

2.2 政府采购编号：PZC2017-151Bg-66051

2.3 招标编号：GXTC-1753050

2.4项目划分：

1. 矿工路（团结路—月台河）、黄河路（西环路—新华路）道路

交通改善及交叉口关键节点进行精细化设计，约为138万元。

1. 湛河北路（凌云路—健民路）、湛河南路（凌云路—国铁）、

南环路（凌云路—新华路）道路交通改善及交叉口关键节点进行

精细化设计，约为142万元。

2.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6 项目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

2.7 项目概况：

随着平顶山市城市化和机动化的高速发展，交通需求与供应之间的矛盾越来越突出，中心城区主要干道交通拥堵情况愈发严重。因此，为充分发挥城市道路的功能，有效利用交叉口的时空资源，改善道路的运行状况，缓解交通拥堵，主要对矿工路、湛北路、湛南路等道路交通改善及交叉口关键节点进行精细化设计。

矿工路： 团结路——月台河；

湛河北路：凌云路——健民路；

湛河南路：凌云路——国铁；

南环路： 凌云路——新华路；

黄河路： 西环路——新华路；

本次规划研究重点为：综合考虑与沿线用地关系，制定详细的交通组织与交通管理、各种交通设施衔接改善措施，制定道路交叉口及关键节点精细化设计方案，确保与道路功能匹配。

2.8 规划周期： 90 日历天。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

3.2 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并同时具备市政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3.3 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备道路交通工程类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和高级职称；  
3.4 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须提供投标人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原件（如为事业单位，须提供相关证明）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3.5 投标人自2012年1月1日以来至少承担过2个地市级及以上城市道路交通专项规划项目业绩;  
3.6 投标人必须提供企业注册地或项目所在地检察机关出具的有效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原件（以本公告发布以后开具的为准）；

3.7 投标单位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报名无效，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3.8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人单位应为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单位且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牵头人单位人员，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成员单位数量（含联合体牵头人）限制为2家。

**4.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及递交方式：**

4.1报名时间：2017年7月24日至2017年7月28日。

4.2报名方法：本项目只接受网上报名，不接受其它形式报名。潜在投标人报名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pdsggzy.com/）“供应商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报名。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www.pdsggzy.com/fwzn/11020.jhtml

办理CA证书：http://www.pdsggzy.com/tzgg/10814.jhtml

4.3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出售时间：2017年7月24日至2017年7月28日。

（2）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800元，售后不退。

（3）缴费方式：转账或电汇支付招标文件费到指定账户。

支付账户名称必须和投标人名称一致且已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供应商）库中录入的账户（基本户或一般户均可，不支持结算卡支付）

（4）汇入账户和帐号：

收款单位全称：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6013301012010093076

开户银行：平顶山银行行政中心支行

（5）潜在投标人网上报名、招标文件费转账成功后，须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中，将招标文件费成功绑定至所投项目和标段，之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纸质招标文件不再出售。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www.pdsggzy.com/fwzn/11597.jhtml

4.4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7年

8月17日9时00分，

（2）地点为平顶山市新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平顶山市新城区行政审批大厅西门进7楼。）。

（3）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注：考虑到人为操作和跨行转账时间延误等因素，招标文件费绑定工作的截止时间为开始报名起至报名截止时间后两天，请投标人尽早进行招标文件费绑定工作。

**5.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6.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平顶山市城乡规划局

地 址：平顶山市开源路南段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75-3967128 13693758993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南环路76号

联 系 人：张晓华 王亚芳

联 系 电 话 ：0375－4995888

邮 箱：guoxinzhaobiao126@126.com